

证券代码: 002170

证券简称: 芭田股份

公告编号:09-21

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本部科技园 4 楼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09 年 7 月 25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, 亲自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 6 名, 其中独立董事兰艳泽、吴玉光因出差在外, 委托独立董事王宋荣代为出席并表决, 董事缺位 1 人。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黄培钊主持, 经与会董事审议, 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 8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。

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, 供投资者查阅。

2、会议以 8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议案。

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, 供投资者查阅。

(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)

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九年八月七日